东营天正清算事务所有限公司

破产清算业务操作规程

1. 总则

为指导天正清算公司破产清算业务，规范管理人执业行为，保障团队成员依法履行职责，充分发挥团队成员在企业破产清算实务中的作用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》（以下简称“破产法”）及其他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国家关于规范企业破产的政策文件的规定，结合天正清算公司内部管理要求制定本规程。

企业破产是企业法人不能清偿到期债务，并且资产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或者明显缺乏清偿能力，依照法律规定清理债务。企业破产可由债务人申请，也可以由债权人申请。本规程主要规范天正清算公司破产清算业务，不适用于破产和解和破产重整。

1. 业务承接
2. 收集信息、报名参与

公司指定专人通过相关网站、报纸及法院业务科室留意相关企业申请破产的信息，若有相关信息，应及时向公司领导汇报。由公司领导组织专人对债务人相关财产状况、行业动向、政府决策等信息进行收集和分析，制定初步业务方案。

对收集到企业申请破产的信息，及时安排专人与相关法院技术室对接，报名参与管理人的选定。

企业掌握法院选定管理人的方法，

1. 与法院沟通、争取法院支持

破产管理人由人民法院指定。破产管理人选取的方法，一是由人民法院通过竞标活动，在编入债务人所在地人民法院的管理人名册中指定；二是由人民法院结合债务人具体情况，在编入债务人所在地人民法院的管理人名册中直接指定。要想成为破产管理人，必须得到人民法院的支持，与人民法院进行沟通，展现事务所的实力和能力。

1. 参与管理人竞标活动

按照人民法院竞标通知要求，结合前期对债务人相关财产状况、行业动向、政府决策等信息的分析，制作竞标材料。竞标材料一般包括竞标申请材料、PPT投影、陈述材料，上述材料必须保证项目思路、整体框架、各类数据的统一。

1. 竞标材料主要内容及顺序
2. 对政府及人民法院对个案要求的理解；
3. 天正清算公司承接个案的优势和个案特点；
4. 天正清算公司简介；
5. 个案团队及成员简介；
6. 个案工作质量的控制；
7. 具体工作内容；
8. 天正清算公司破产业务案例；
9. 资质证照；
10. 项目报价。

上述内容和顺序可根据人民法院技术室竞标文件进行调整。

（二）具体材料制作要求如下：

1. 普通纸质材料统一使用带有天正清算公司LOGO及水印的专用模板打印（见附件）；
2. PPT材料按照天正清算公司外宣模板样式制作，模板将随着公司业务发展进行适时调整，PPT制作人员应参照公司最新版模板。PPT材料除电子版外还应制作彩印装订版，现场陈述时交由评委组成员参阅；
3. 陈述材料应结合竞标申请材料主要内容，按照PPT播放速度、内容及顺序提前制作，由竞标陈述人员随身携带使用；
4. 除上述材料外，竞标陈述人员还应根据竞标项目个案特殊性，对人民法院、地方政府在个案中所关心的突出问题、项目计划、法律法规、政策性导向等作出提前预判，形成文字材料，以备对评委组成员现场提问作应答。

第三章